



撒瑪利亞婦人

經文：約4:7-42

一．撒瑪利亞人的歷史背景(王下17:1-41)

是主前721年亞述王攻打以色列王何細亞，並移來五個民族與以色列婦人通婚，五個民族是：巴比倫，古他，亞瓦，哈馬，西法瓦音。所以從主前720年起，北方十個支派男性的家譜就不存在，這五個民族與以色列婦人通婚，其後裔稱為撒瑪利亞人，那地稱為撒瑪利亞地，後來才稱那裏的人。南方的猶大和便雅憫二支派就輕看撒瑪利亞人，不與之來往(約4:9)。

二．主耶穌“必須”即定意經過(約4:4)

因為神愛世上每個人，主的救恩是救每個人。祂知道這裏有人等待救恩。

三．主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

1.請你給我水喝(約4:7)，先求人。

2.不計較婦人以歷史背景的拒絕，以神的恩賜要給她活水(約4:8-10)。

3.婦人以祖宗歷史的偉大與耶穌比較，這是共同點，撒瑪利亞與猶太人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耶穌卻以泉源的水與井水對比(約4:11-14)。

4.婦人被主引入正題，問如何得泉源的水。耶穌指出她有情感的乾渴，有物質身體的乾渴，更有靈命的乾渴。丈夫是感情的止渴，但沒有人能止渴，先有靈性的滿足，一切都解決了(約4:15-18)。

5.婦人談信仰地點，這是心靈的乾渴，耶穌指出以心靈誠實的敬拜神(約4:19-25)，婦人接受祂為基督。

四．婦人作見證

婦人得着活水後，回去作見證，引人歸主(約4:26-30,39-42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